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俞铁成先生的书面通知，俞铁成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俞铁成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俞铁成先生在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俞铁成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报告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辞职申请生效前，俞铁成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钱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独立董事后，钱振华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自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全体独立董事已对钱振华先生的简历、任职资格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能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3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钱振华，男，1963年4月生，本科学历。曾任常州市法律顾问处律师工作者、常州市第二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省第一家试点合作制律师事务所律师、常州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任江苏永创律师事务所主任、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常州市第三届及第四届律师协会常务理事。